

“杂家”与“杂家类”浅说

程 有 庆

“杂家”与“杂家类”属于古代图书分类中子部书的一个类别，今天就很多人看来，二者已浑如一体，没有什么区别。但如果从古代目录学史的角度看待它们，那么“杂家”与“杂家类”则是两个不同的概念。搞清楚“杂家”与“杂家类”之间的关系，对我们研究和应用好传统的四部分类法，都会有所裨益。

一、“杂家”与“杂家类”的异同

历史上的春秋战国时期，诸侯并起，“百家争鸣”，思想非常活跃。在诸子百家之中，最具影响的是班固《汉书·艺文志》中所记录的儒家、道家、阴阳家、法家、名家、墨家、纵横家、杂家、农家、小说家等十家。班固对上述各家流派的影响，都有一段解释，其中对“杂家”是这样阐述的：

杂家者流，盖出于议官。兼儒、墨，合名、法，知国体之有此，见王治之无不贯，此其所长也。及荡者为之，则漫羨而无所归心。

（《汉书》卷 30）

班固的《汉书·艺文志》对后来的《隋书·经籍志》产生了重要的影响。《隋书·经籍志》在子部书类中开列了儒家、道家、法家、名家、墨家、纵横家、杂家、农家、小说家九家，它对杂

家类是这样解释的：

杂者，兼儒墨之道，通众家之意，以见王者之化，无所不冠者也。古者，司史历记前言往行，祸福存亡之道。然则杂者，盖出史官之职也。放者为之，不求其本，材少而多学，言非而博，是以杂错漫羨，而无所指归。

（《隋书》卷34）

再看欧阳修《崇文总目叙释》中关于“杂家类”的解释：

杂家者流，取儒、墨、名、法，合而兼之，其言贯穿众说，无所不通。然亦有补于治理，不可废焉。

（《欧阳文忠公集》卷124）

由以上记述可见，当时所谓的“杂家”，实际是一种集儒家、墨家、名家、法家等众家学说，融汇贯通而成为自己一家之言的专门学说，正因为其具有“杂”的特点，所以才被称为“杂家”。班固《汉书·艺文志》说：“诸子十家，其可观者九家而已。……若能修六艺之术，而观此九家之言，舍短取长，则可以通万方之略矣。”作为九家之一的“杂家”，它在当时还是很有影响的。

然而，人类在历史发展的进程中，认识事物的能力逐步提高。随着知识的不断更新，负载着人类认知的书籍也在不断地产生，但各类书籍数量的多少，是随着社会发展的变化而不断变化的。试看班固《汉书·艺文志》著录周秦诸子十家流派的著作情况：

儒家 53 家，836 篇；

道家 37 家，993 篇

阴阳家 21 家，369 篇；

法家 10 家，217 篇；

名家 7 家，36 篇；

墨家 6 家，86 篇；

纵横家 12 家，107 篇；

杂家 20 家，403 篇；

农家 9 家，114 篇；

小说家 15 家，1380 篇。

其中将儒家列于各家学派之首，而且记录了五十三家之众，不难窥见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主导思想已使其他思想学说的影响大为削弱，这从各家著述的流传多寡也可以清楚地反

映出来。再如《汉书·艺文志》列入方技类的医经 7 家 216 卷，经方 11 家 274 卷，房中 8 家 186 卷，神仙 10 家 205 卷，总计 36 家 868 卷。此类书籍到了《隋书·经籍志》则并入医方类，共 256 部，4510 卷，数量增加了很多。

图书内容的变化必然导致图书分类的变化。图书分类法为了适应这种变化，其类目也被迫做出相应的调整，“杂家”的名分正是在这种类目的调整中被逐渐改变的。最显著的例子就是《四库全书总目》对子部杂家类的类目叙述：

衰周之季，百氏争鸣；立说著书，各为流品，《汉志》所列备矣。或其学不传，后无所述；或其名不美，人不肯居。故绝续不同，不能一概著录。后人株守旧文，于是墨家仅《墨子》、《晏子》二书；名家仅《公孙龙子》、《尹文子》、《人物志》三书。纵横家仅《鬼谷子》一书，亦别立标题，自为支派。此拘泥于门目之过也。黄虞稷《千顷堂书目》于寥寥不能成类者并入杂家。杂之义广，无所不包。班固所谓合儒墨，兼名法也。变而得宜，于例为善。……

（《四库全书总目》卷 117）

从上述文字不难看出，《汉书·艺文志》中提到的所谓墨家、名家、纵横家，由于渊源甚早，传世的作品不多，故被黄虞稷《千顷堂书目》统统并入杂家类。而黄氏所谓的“杂家类”与“杂家”的概念是明显不同的。这实际上也就使“杂家”类变成容纳多家学派的“杂学”类了。我们不妨例举《四库全书》所收杂家类中属于杂学类的部分书名，看看它们在《汉书·艺文志》、《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崇文总目》、《郡斋读书志》、《遂初堂书目》、《直斋书录解題》、《宋史·艺文志》中都属于那一类，只要了解了它们的变化和不同，也就不难看出早晚两个“杂家类”的区别了。

四库全书杂家类	汉书艺文志	隋书经籍志	旧唐书经籍志	新唐书艺文志	崇文总目	郡斋读书志	遂初堂书目	直斋书录解题	宋史艺文志
鬻子	道家	道家		道家	道家	道家		道家	杂家
墨子	墨家	墨家	墨家	墨家	墨家	墨家	杂家	墨家	墨家
子华子							杂家	杂家	
尹文子	名家	名家	名家	名家	名家	名家	杂家	名家	名家
慎子	法家	法家	法家	法家	法家		杂家	法家	
鹖冠子			道家	道家	道家	道家		道家	
公孙龙子	名家		名家	名家	名家		杂家	名家	名家
鬼谷子		纵横	纵横	纵横	纵横	纵横	杂家	纵横	纵横
吕氏春秋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淮南子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人物志		名家	名家	名家	名家	名家	杂家	名家	名家
金楼子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刘子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颜氏家训				儒家				杂家	儒家
长短经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两同书				小说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杂家
化书								杂家	杂家
昭德新编								杂家	

通过图表内容的比较可以看出,《汉书·艺文志》等所列为儒家、道家、法家、名家、墨家、纵横家、小说家等其他类别的书,

被《四库全书》改变了属性，全都归入了“杂家类”。但是，“杂家”与“杂家类”，或者说“杂家”类与“杂学”类的混淆，并非像《四库全书总目》所说发端于黄虞稷的《千顷堂书目》，其实早在唐魏征等编撰的《隋书·经籍志》就已经把魏晋以后作者撰写的书籍列入到杂家之中，其中有些书，也实在难说它们就能够属于杂家类，比如《高僧传》、《感应传》等。而最早把“杂家”改变成“杂家类”的，应该说是宋代尤袤的《遂初堂书目》。我们参考上列图表可以清楚地看出，尤袤首先把墨家、名家、纵横家等存书数量很少的流派全都并入了“杂家类”，从而使“杂家”的阵容扩大，但面目却变得含混不清了。

《四库全书》杂家类中的杂学之属，总共收书二十二部，除了上举十八部之外，尚有《刍言》、《乐庵遗书》、《习学纪言》、《本语》等四部，这些书的产生，都在魏晋以后，因而很难划入周秦“杂家”的范畴。严格说来，它们才属于“杂学”作品，并不是什么真正意义的周秦时期的“杂家”。

至于从分类法的角度上说，《汉书·艺文志》子部设立的杂家、墨家、名家、纵横家等类目，在现存古籍中的确数量太少，也确有难于成类的困惑。究其原因，是时过境迁，墨家、名家、纵横家、杂家这几派学说后世很少有人或不再有人继承研究，逐步成为绝学，退出历史舞台。而前人传承下来的有关这几类学说的书籍，也在漫长的流传过程中，不断地减少，乃至消亡，这两点最终促成了目录学史上的“杂家”向“杂家类”转化。在目录学发展中，“杂家”这个曾是单一纯学术性的、具有广泛影响的思想流派，终于演变成各种不为人所重的各派学说的集合地。换句话说，就目录学中的地位而言，《汉书·艺文志》里的“杂家”为子部书中重要的一家，而《四库全书》里的“杂家类”则列到谱录类之后，成为附属于子部书中的“杂牌军”，已无重要性可言。

二、有关杂家类类目的讨论

由于杂家具有“杂”的特点，因而分类时很难掌握，有时人们把不易判断类别的书放进了杂家类，因而读者按类检书时往往无章可循。一般书目中所收“杂家类”书籍也较多，《四库全书总目》将杂家类下分杂学、杂考、杂说、杂品、杂纂、杂编六小类，具体解释如下：

以立说者谓之杂学；

辨证者谓之杂考；

议论而兼叙述者谓之杂说；

旁究物理，牖陈纤琐者谓之杂品；

类辑旧文，塗兼众轨者谓之杂纂；

合刻诸书，不名一体者杂编。

需要指出的是，《四库全书》杂家类中的“杂学”类，实际就近似早期的周秦诸子类，但它照搬《遂初堂书目》、《千顷堂书目》，将墨、法、名、纵横家并入杂家类中的杂学类而混为一谈，也存有不妥。

江璩的《读子卮言》说：

然分类之难，不难于经、史、集，而难于子。盖经、史、集三类，颇有畛域，易于判别。若子类，则无畛域之可言，判别维艰。故古人或分或合，议论纷然，莫衷一是。

又说：

窃谓古今图书皆所以达意而明理，原六通四辟，而非判若鸿沟，有一定之限，故言其小：则同为儒家而有孟荀，同为道家而有老庄，同为法家而有申韩，同为礼学而有郑王，同为性理而有朱陆。各明一义，不可以强同。若言其大：实无往而不通学者，特立四部而以经、史、子、集统之，原为未当。惟学者为以简御繁起见，提纲挈领，举其大以统小，本

为不获己之苦心，则以术数方技诸类，附于子部之后，亦无大害。然以之与周秦诸子相较而并观，则渊源各别，拟非其类而失诸子之真矣。

（《读子卮言》卷1）

既然墨、名、纵横家在历史上具有深远影响，那么作为“辨章学术，考镜源流”的古书分类目录学，就应该留有它们的一席之地。宋郑樵说：“学术之苟且，由源流之不分”（《通志·总叙》）。因此，目录学“必纠本末，上有源流，下有沿袭，使学者易学，求者易求。”（《通志·校讎略·编次必记亡书论》）像《四库全书总目》那样将墨、名、纵横、杂家之书混而一谈，的确存在纲目不清、不便读者了解此类书籍学术渊源的弊病。所以，这个问题当然会引起学者的注意和研究。

张之洞最先进行了这方面的探索，他在光绪二年（1876）出版的《书目答问》子部中首列“周秦诸子”一类，较好地把“杂家”与“杂家类”（或者说“杂学类”）的矛盾解决了。试看《书目答问》子部下附的叙释：

周秦诸子皆自成一家学术，后世群书，其不能归入经史者，强附子部，名似而实非也。若分类，各冠其首，愈变愈歧，势难统摄，今划周秦诸子聚列于首，以便初学寻览。以后诸家，仍依类条列之。

（《书目答问》卷3）

张之洞的这种分类方法，后来又为《中国丛书综录》所采用。不过《中国丛书综录》将“杂家类”更名为“杂学类”，虽然看上去只是一字之差的细微之改，但它却十分准确地道明了两者之间的区别和特点，因而获得了广泛的影响。

此外，《四库全书》将丛书列入杂家类之下的杂纂类，也明显不妥。张之洞《书目答问》最先把丛书提出单列一大项，他在丛书类解释说：

丛书最便学者，为其一部之中，可该群籍，搜残存佚，为功尤钜。欲多读古书，非买丛书不可。其中经、史、子、集皆有，势难隶于四部，故别为类。

（《书目答问》卷5）

这一点做得非常好，它纠正了“杂家类”存在的杂乱的明显不足，以至于后来很多目录都采用了这种方法。《中国古籍善本总目》即将其所收丛书单列一大类，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然而，多种不同类别的书聚在一起，可以作为丛书对待，可是一书中含有多种内容，就不好分类了。如《四库全书》杂家类收杂考书 57 部，四库馆臣就做了这样的说明：

案考证经义之书，始于《白虎通义》。蔡邕《独断》之类，皆沿其支流。至唐而《资暇集》、《刊误》之类，为数渐繁。至宋而《容斋随笔》之类，动成巨帙。其说大抵兼论经、史、子、集，不可限以一类，是真出于议官之杂家也。今汇而编之，命曰杂考。

（《四库全书总目》卷119）

《四库全书》杂家类收杂说书 86 部，其后也有如下的叙释：

案杂说之源，出于《论衡》。其说或抒己意，或订俗讹，或述近闻，或综古义，后人沿波，笔记作焉。大抵随意录载，不限卷帙之多寡，不分次第之先后，兴之所至，即可成编。故自宋以来，作者甚夥，今总汇为一类。

（《四库全书总目》卷122）

然而，尽管四库馆臣就这两类书作了近乎严密的解释，但人们分类时还是难于掌握。这有两个原因，其一是分类有时带有主观性，各人看法不同。如《山海经》，《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均归入地理类，《四库全书》则划入小说家类；《资暇集》、《刊误》、《苏氏演义》在《新唐书·艺文志》中列入小说类，而《四库全书》却视为杂家类。其二是含有多种

内容的书不容易分类。如《能改斋漫录》(18卷)讲述事始、辨误、事实、沿袭、地理、议论、记诗、谨正、记事、记文、方物、乐府、神仙鬼怪等十三类内容；《容斋随笔》(共有五笔74卷)“其中自经、史、诸子百家，以及医、卜、星算之属”(《四库全书总目》)，皆有论及；《梦溪笔谈》(26卷)分述故事、辨证、乐律、象数、人事、官政、权智、艺文、书画、技艺、器用、神奇、异事、谬误、讥谑、杂志、药议等十七门内容；《鹤林玉露》(16卷)“其书体例在诗话、语录之间，详于议论而略于考证。所引多朱子、张栻、真德秀、魏了翁、杨万里语，而兼推陆九渊，极称欧阳修、苏轼之文……”(《四库全书总目》)；《云麓漫抄》“记宋时杂事者十之三，考证名物者十之七”(《四库全书总目》)。这些书均属随手札记，所叙不单子部，而是经、史、子、集各部皆有，可为什么就都归了子部呢？关于笔记之书，杜定友《校讎新义》卷5早已指出说：“笔记之属，有言文事者，有记史乘者，有志怪异者，有总言各类者，正宜按类分隶，而别存总类。今《四库全书》总而汇之，非分类之当也。”杜氏所言虽是，然而真要按他所说的那样区分也是不容易做到的，这个问题恐怕根本就不是四部分类法所能彻底解决的。新的《中国图书分类法》设有综合类，基本上算是把类似的问题化解了，但并非真正意义上的解决。因此，古代杂说、杂记书难于分类，也说明了目录学体系中的图书分类方法，可能存在着难以克服的缺点，并需要靠其他的索书方式来弥补。这一点应该引起我们足够的注意。

总的说来，《四库全书》杂家类中的“杂学类”，近似于旧的《汉书·艺文志》所谓“杂家”类。至于《四库全书》杂家类中的其他五项，则属于后来出现的“杂家类”。为了便于区分二者的关系，我以为还是采用《中国丛书综录》中“杂学类”的称呼为好。